



原始社会发展史

杨 璧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前 言

这本《原始发展史》的初稿，是我在1954年9月间编写的，至1955年3月编完，名为《原始社会史及民族志讲义初稿》。当时，是作为我在云南大学历史系民族史专业讲授原始社会史这一门课程时的讲稿。1956年4月和1958年2月，曾先后两次作过不同程度的修改和补充。

1979年初，我从云南大学调到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民族研究室工作，室主任詹承绪同志劝我将此讲义略加修改，重新打印，作为我所青年同志学习参考之用。1982年5月，修改后改名为《原始社会发展史》。

本书的特点在于理论的分析 and 探讨，希望能为马克思主义原始社会史学的建设，作出一点贡献。这是一种开荒的工作，许多理论问题，还在探索之中，没有标准答案。

例如我国学术界对于原始社会史的上限应从何时开始，意见颇不一致。有人认为，一千多万年前腊玛古猿和南方古猿已是正在形成中的人，属于蒙昧时代早期和原始群时期，而将中国猿人列入“完全形成的人”，过着“血缘家族公社”生活。而苏联学者们却说：“根据最新材料，它（指原始社会史）的上限不晚于一百五十万年以前，有些学者认为它比这还要早许多。”“关于血缘家庭的假说没有任何事实根据，现在它已被几乎所有原始社会史学家们所放弃。”“关于普那路亚家庭，它只不过是摩尔根的信息提供者传教士们的杜撰而已。”（均引自贺国安等译《原始社会史》）我相信这不是苏联个别专家的个人意见，而是作为一本《原始社会史》教科书，反映苏联学术界“稳定的”和一般的看法的。因此，对我

们似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本书对于苏联学者的科研成果，曾提出若干商榷意见。如苏联学者在三十年代关于人类的形成问题曾提出两次飞跃说，今天仍在采用。我在二十多年前曾提出过不同看法(参看拙著《民族与民族学》，页233—234，282—283)，如今我仍坚持自己的意见。另如他们在三十年代所说的原始群，现在已改用“原初公社”之名以代之。我却认为，原始群这一名称是应当采用的。本来horde这一名称共有三种不同的意义：一是最早的用法，是指鞑靼游牧民族的游牧群而言；二是摩尔根在《古代社会》内所说，是指蒙昧时代早期的蒙昧人而言；三是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第四版增订本内所说的《论动物社会》一书内的动物群而言(按《起源》中译本，将horde译为“群”，未译为兽群，似不恰当)。若将这三种不同的意义混淆起来，自然有些混乱。但《起源》的英译本，便将horde译为herd(兽群)，这就避免了混乱。苏联学者将摩尔根所说的原始群，解释为原始人群，我认为正确的。我国却有人认为，不能解释为原始人群，我看那是没有根据的。难道摩尔根所说的原始群不是原始人群，而是原始兽群么？原始兽群和人类的起源有什么关系呢？

若说摩尔根所说的原始群，既不是原始人群，也不是原始兽群，而是界于两者之间的“亦人亦猿”的一种过渡状态的群体。我认为这样的过渡群体，从生物学的角度去看，可能是存在的。但从社会学的角度去看，不是猿群，便是人群。二者必居其一。不能亦人亦猿。譬如说，南方古猿属于猿群，而南方古猿的后代“能人”便是早期猿人。不存在什么亦人亦猿的过渡群体。

苏联学者放弃了原始群这一惯用术语，另造一个“原初公社”(пре-община)的术语，我认为值得商榷。根据我个人的体会，自从早期猿人经过晚期猿人和古人，到了新人时代，这是“正在形成中的人”。这一过渡时期的社会，则是“正在形成中的社会”，而真

正的和最早的公社,应指新人时代开始出现的母系氏族公社而言。在母系氏族公社之前,乃是这一公社的形成期,其名称最好是沿用摩尔根所倡的原始群这一名称,不必另创新名。

原始社会史是一门年幼的科学,也是政治性非常强的社会科学与历史科学。在西方学术界仅有偏重于史前考古的“史前史”(Prehistory),没有原始社会史,更没有原始社会史学。而苏联的原始社会史学却比较发达。因此,苏联学者的科研成果是可以提供我们借鉴的。

原始社会史中几个重大理论问题,如原始社会的分期问题,人类社会的起源问题,语言的起源问题,氏族的起源问题,父系氏族与家族的关系问题,家庭奴隶制问题和向阶级社会过渡问题等等,在我国学术界内,还远未取得一致的意见。对这些学术问题,我曾多次发表意见,均见拙著《民族与民族学》(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民族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民族学调查方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三书。本书仅作简介,未再详述。望读者谅之。

关于恩格斯的“两种生产”说,目前在我国学术界正在展开讨论。我曾在《民族学研究》第七辑中发表过一篇论文,现略作修改,列为附录,以备参考。因为这篇拙作所讨论的问题,也正是原始社会发展史中一个理论问题,而且还是一个带有根本性的理论问题。

我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原始社会史,至今仍在建设之中。有许多理论问题,各位专家的意见,还有分歧,必须经过争鸣、讨论,再经过时间的考验,才能最后取得比较一致的意见。本书的出版如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那我就非常满意了。

本书的读者对象一般是具有高中以上程度的大专学生和知识青年,故文字力求通俗;非十分必要的专门术语,避免使用;在引用马克思、恩格斯经典著作时,除特殊情况外,均引用马克思

恩格斯全集或选集，以便同学们查考。

本书在定稿前，北京大学考古学系李仰松副教授曾提出过许多宝贵意见。我的助手李渊博同志在本书的修改过程中曾经付出许多劳动。张政烺先生还热情地为本书题写了书名。特在此一并致谢！

杨 堃

1985年8月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原始社会史的对象

一 原始社会史的名称和意义 (1)

二 原始社会史在历史专业中的地位 (2)

第二节 原始社会史的史料问题

一 考古学方面的史料 (3)

二 民族学方面的史料 (3)

三 民俗学方面的史料 (4)

四 语言学方面的史料 (5)

五 历史学方面的史料 (6)

六 自然科学方面的史料 (6)

七 史料的批判和利用 (7)

第三节 原始社会史的年代和分期问题

一 年代学问题 (9)

二 对摩尔根分期法的评价 (13)

三 什么是社会经济形态 (17)

四 苏联学者的分期法 (20)

五 我们的补充意见 (24)

第四节 原始社会史的发展过程和方法论

一 马克思和恩格斯以前的原始社会史的发展情况 (30)

二 马克思主义的原始社会史发展过程和方法论 (40)

第二章 原始社会的起源和形成期

第一节 人类起源与人类社会的起源

一 人类起源问题	(52)
(一) 创造说与进化说	(52)
(二) 劳动创造人类说	(55)
(三) 先有劳动或先有人类的问题	(55)
(四) 人类起源学上的一祖论、多祖论和泛祖论	(59)
二 社会起源问题	(64)
三 语言起源问题	(66)

第二节 人类体质形态的形成阶段及其发展规律

一 恩格斯关于人类形成的理论	(69)
二 人类体质形态的形成阶段	(71)
三 “正在形成中的人”的具体例证	(74)
(一) 猿人阶段	(74)
(二) “古人”阶段	(80)
四 人类体质类型在形成阶段的发展规律	(83)

第三节 原始社会的形成阶段及其发展规律

一 原始社会在形成时期的发展阶段	(89)
二 猿人时期的社会生活	(93)
(一) 早期猿人的社会生活	(93)
(二) 晚期猿人的社会生活	(94)
三 “古人”时期的社会生活	(97)
四 社会形成时期的发展规律问题	(99)
五 社会形成时期的基本经济规律问题	(102)
六 语言形成时期的发展规律问题	(103)
七 社会形成时期的文化问题	(106)
本章的小结	(107)

第三章 原始社会的发展和繁荣期

第一节 旧石器晚期的“新人”氏族公社

一 概说	(110)
二 “新人”的社会生活	(112)
三 现代人种的形成问题	(116)

第二节 中石器前期的母系氏族公社

- 一 概说 (122)
- 二 塔斯马尼亚人的生活情况 (125)
- 三 澳大利亚人的生活情况 (131)
 - (一)过去研究的概况 (131)
 - (二)经济生活 (133)
 - (三)社会组织 (136)
 - (四)“图腾主义” (139)
 - (五)艺术 (144)
 - (六)夜舞会 (146)
- 四 本节的结束语 (149)

第三节 中石器后期母系氏族公社的发展

- 一 概说 (152)
- 二 民族学上的实例 (156)
 - (一)“小黑人”概说 (156)
 - (二)塞芒人的生活情况 (159)

第四节 新石器时代母系氏族公社的繁荣

- 一 新石器时代母系氏族公社的一般情况 (163)
 - (一)磨制石器 (164)
 - (二)制造陶器 (165)
 - (三)农业 (167)
 - (四)牧畜 (168)
- 二 新石器时代母系氏族公社的实例 (173)
 - (一)易洛魁人概述 (174)
 - (二)易洛魁人的经济生活 (174)
 - (三)易洛魁人的氏族制度 (175)
 - (四)易洛魁人的胞族制度 (180)
 - (五)易洛魁人的部落制度 (181)
 - (六)易洛魁人的部落联盟 (183)
- 三 本节的小结 (185)

第四章	铜石并用时代从母系氏族公社到父系部落公社的过渡	
一	概述	(187)
二	仇布瑞安岛人的生活情况	(192)
三	伊利安岛马克莱海岸的巴布亚人与堪察加半岛 的依特尔敏人	(198)
四	试论“产翁”制在原始社会史上的地位	(200)
五	本章的小结	(210)
第五章	原始社会的衰颓和解体期	
	第一节 青铜时代父系部落公社的发展	
一	概论	(213)
二	经济生活方面的主要特征	(214)
	(一)织布机与熔化金属矿石和金属的加工	(216)
	(二)第一次大规模的社会劳动分工	(217)
	(三)交换制度	(218)
	(四)奴隶的出现	(219)
	(五)私有财产的形成	(220)
三	社会组织方面的主要特征	(221)
	(一)父系部落公社的形成和发展	(221)
	(二)父系家庭公社的形成和发展	(222)
	(三)阶级的萌芽	(224)
四	意识形态和语言方面的主要特征	(226)
	(一)父系部落公社时期的意识形态	(226)
	(二)父系部落公社时期的语言	(228)
五	民族实例	(230)
	(一)概说	(230)
	(二)楚克契人的生活情况	(231)
	第二节 铁器时代早期父系部落公社的解体	
一	概说	(238)
二	在经济生活方面的主要特征	(240)
	(一)冷气熔铁炉的发明	(240)

(二)第二次社会劳动大分工	(242)
(三)奴隶在生产中地位加强	(245)
(四)不动产变为私有财产	(246)
(五)第三次社会劳动大分工	(247)
三 在社会组织方面的主要特征	(250)
(一)从父系家族公社到一夫一妻制小家庭	(250)
(二)宗族制度作为贵族形式而出现	(251)
(三)城市的出现	(254)
(四)论农村公社	(256)
(五)男子秘密同盟	(260)
(六)军事民主主义	(262)
(七)种姓的起源问题	(265)
四 在意识形态方面的主要特征	(268)
(一)两种不同意识形态的斗争及其演变	(268)
(二)文字的起源	(269)
五 民族实例	(272)
(一)概说	(272)
(二)霍腾督人的生活情况	(273)

第三节 中国境内铁器时代的原始民族

一 赫哲族	(277)
二 鄂伦春族	(283)
三 佉族	(285)
(一)概说	(286)
(二)试论马散大寨佉族的社会性质	(286)

第六章 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问题

一 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是否经过革命?	(299)
二 部族在形成阶段的社会性质问题	(303)
三 部族与国家的关系问题	(308)
(一)什么是国家	(308)
(二)国家产生的条件	(311)
(三)国家与部族的关系	(315)

四 “文明”的继承性问题…………… (318)

五 从部落语言到部族语言的过渡问题…………… (323)

第七章 结 论

几个问题的提出和我个人的初步意见

一 原始社会史的编纂问题…………… (327)

(一)这门课程的性质问题…………… (327)

(二)课程的结构…………… (329)

二 论原始社会发展的动力问题…………… (331)

三 论原始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 (333)

四 论原始社会史的分期问题…………… (335)

(一)如何对待摩尔根的分期法的问题…………… (335)

(二)关于原始社会发展史的上限问题…………… (340)

(三)对《原始社会发展史综合分期表》的几点说明…………… (341)

附录： 论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公式和恩格斯的两种生产学说 …… (349)

原始社会发展史综合分期表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原始社会史的对象

一 原始社会史的名称和意义

现在要讲的原始社会史，是原始社会的发展史，即社会发展史的第一段。社会发展史一般是分为五个大的阶段：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都属于阶级社会。故整个社会发展史，应分为三大阶段：一、原始社会 二、阶级社会 三、共产主义社会。而原始社会，亦有人叫做原始公社，或叫做原始共产主义社会。这都是可以的。至于有人叫做氏族社会或图腾社会，那就不正确了。因为原始社会不仅包括氏族社会，而且还包括氏族社会以前的一个极长的阶段，即原始群时期。同时也还包括着氏族社会以后的一个相当长的部落公社时期。所以说原始社会史的范围，是包括从原始群到阶级社会之发生，而氏族社会仅是它的一小部分。至于图腾社会这个名称，是法国资产阶级社会学者所喜用的一个名称，它的含义应指氏族社会而言。而且图腾主义仅是原始社会中的一种意识形态，属于上层建筑，不能代表整个的社会经济形态。所以，那个名称是不恰当的。

原始社会史是一门历史科学。因此，我们必须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论原始社会经济形态的学说来研究原始社会的起源、发展、繁荣、衰颓和解体以及它的发展规律。我们需要根据具体事实，去分析每一具体的社会经济形态和它的发展过程，并要根据分析

的结果，去探寻它的发展规律。还要进一步掌握这个规律，以便能为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虽说我国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多民族的文明古国，但有若干少数民族，直至解放之前，还保留着浓厚的原始社会的残余形态。

过去资产阶级学者们常称原始社会史为“史前史”或“没有历史的时代”。意思是说，它是超出历史科学范围的。这只能说是资产阶级学者们的偏见，不足为训。但若说原始社会史是属于文字记载以前的历史阶段，便是正确的。

二 原始社会史在历史专业中的地位

马克思和列宁经常告诉我们说：“我们仅能在研究某一现象的起源和变迁时，才能认识这一现象”^①。那末，原始社会史正是研究社会的起源和变迁的科学，所以说，这是整个历史科学的基础和出发点。

再从整个的历史学科来说，我们主要的基础课乃是中国通史。然而到现在为止，我们的中国史却仅是汉族的历史，未将国内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包括在内，这就讲不通，不能叫作中国通史，必须予以改造才行。而原始社会史这门课，在这一方面是能起些补救作用的。

此外，学习历史专业，除去各种基础课程外，还必须选修一种专门化。结合云南省的具体情况，那末，云南少数民族史这个专门化，对我们来说，乃是十分需要的。而原始社会史的学习，就可为这个专门化，打下基础。

另如古代东方史专门化，或东南亚古代史专门化，或中国古代史专门化等等，只要是讲古代史的，就必然先从原始社会史讲起，这是一个必有的和理论的基础。

^① 转引韩士兰(Charles Hainchelin)《宗教之起源》(Les Origines de la Religion), 页111, 巴黎, 1950。按此书已有中译本, 名《宗教的起源》, 沙利·安什林著, 杨永等译, 三联书店, 1964年。

第二节 原始社会史的史料问题

一 考古学方面的史料

考古学是根据实物的史料以研究人类过去的历史的科学。而此处所说的“实物的史料”，主要是指过去人类所使用过的劳动工具、武器、装饰品、器具，以及他们所建筑的处所、作坊、堡垒，或所居住过的洞穴和埋葬过死人的坟墓等等。^①这些“实物的史料”，大半是埋藏在地下，由于基本建设的工程，而偶然的被发现，或者是经过考古学家有计划地发掘而始被发现，也有极少数是被保存在山洞或地面上，或以偶然的机会，也能在地面上遇到。我们说原始社会史，因为是几千年、几万年或几十万年以前的历史，当时还没有文字，所以主要的参考资料，就是要靠这些“实物的史料”。我们必须能利用这些实物资料，并能认真挖掘和充分认识这些实物资料之真正的科学价值和历史意义，才能将原始社会史搞好。然而，这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也不能仅从书本上就能学到这些专门的技术，须与考古学工作者合作才行。因为如何搜集这些实物资料，如何鉴定它，全是属于考古学范围的。至于如何整理，如何保存和如何陈列，以便供人参观和研究，那又属于博物馆学了。

二 民族学方面的史料

民族学方面的史料是指现代世界上各民族的一切生活资料而言。这是活生生的，现实的“实物史料”。这种资料最为丰富，亦最全面，对我们研究原始社会史，帮助极大。恩格斯曾将这类史料叫做“活的化石”，是有理由的。惟过去资产阶级民族学家和传教士们，不能掌握科学的理论和方法，所以他们所写的调查报告，

^① 参看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译：《考古学》，页1—2，人民出版社，1954年。

往往是不可靠和有成见的。必须经过批判，才能利用。而且这些能代表原始社会残迹的活的史料，因为生活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中的这些民族，不是被奴役迫害而日趋灭亡，就是已由原始社会迅速地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过着社会主义的新生活。那些原始社会的残迹，大半已不存在。所以说这类史料，乃是逐日在消失与变化中，如不赶快设法抢救，将来怕就没有机会了。^①

三 民俗学方面的史料

我们所说的民俗学，它的英文原字是Folklore，俄文中的Фольклор是从英文译过来的。在中文内，过去有过不同的译名，如民俗，谣俗，民间学，民学，民间文艺，民风，民俗学等等。陈昌浩所主编的《俄华辞典》，则译为民间创作，俚言，那是不恰当的。我过去曾创译为民人学^②，今天想起来，当作一门科学的术语，还是用民俗学一名比较通俗些^③。

惟关于这门科学的定义，大家尚没有一致的意见。而苏联学者所说的民俗学，则主要是指民间文学或民间创作而言。故解放以后我国学者又将这门科学叫作民间文学或民间创作^④。然而这门科学的内容，却不仅限于这一方面，另如各族人民的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民间技术等等，也全应包括在内。因此，还是采用民

① 关于民族学的对象问题，对于资产阶级民族学的批判问题，马克思列宁主义民族学的发展和趋势，民族的发展阶段和规律，民族学调查方法等，均请参看拙著《民族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7月；《民族与民族学》，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12月；《民族学调查方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

② 见拙著《民人学与民族学》，载《民族学研究集刊》第2期，页131—157，商务印书馆，1940年3月。

③ 按关于民俗学名称的由来与我国民俗学运动的发展情况，参看上引拙著《民族与民族学》，页46—58。

④ 参看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编《民间文艺集刊》第2册，页74，1951年5月15日出版；《民间文学》（月刊），1955年5月号，页39。

俗学一名称，较为恰当。

民俗学不仅是文学的一支，即民间文学或口头创作，而最重要者，它还是一门社会科学。它研究的对象是劳动人民中的民间礼俗和古老的文化传统。这大半是原始社会生活的变形的残迹或遗物，今尚存留于某些社会经济生活方面与人类的意识之中，它虽说已经是变形的残余形态，却仍活在人们的意识或礼俗中，并继续发生作用。英国人类学派的开创者，泰勒(Tylor)，曾误认这是些孤立自存的有机构造，是不恰当的。苏联学者，将此类事物叫做“遗迹”(пережитки)那是正确的^①。我们通过这些“遗迹”的研究，对于如何重现远古的原始社会生活是颇有帮助的^②。

四 语言学方面的史料

语言学可以分为两支：一是专门研究古老的和已经死去的语言的科学，故可称为古语言学或语文学，在俄文内是叫作Филология，是从法文Philologie一字翻译来的。它在中文内，原有言语学、博言学、语言学、文献学、语文学诸译名。我觉得它所研究的语言，既然全是些已经死去，仅能借助于古代遗留下来的铭刻或文献才能予以研究，那么，叫做语文学或古文字学是比较适当的。

另一支是以现代活语言为研究对象的科学，普通全叫做语言学，在俄文内叫做языкознание。过去也有人将语言学叫做言语学，那是不恰当的。因为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故语言学是一门社会科学。而言语则是一种发音的生理的机能，故言语学则是人类生理学的一支，二者是有区别的^③。

对于原始社会史来说，语言学方面的史料，似乎仅能是语文

① 参看，尼科尔斯基《原始社会史》(庞龙译本)，页14，上海作家书屋，1952年11月初版(以下简称原始社会史)。

② 参看契切罗夫《文学和民间口头创作》，载《译文》，1955年12号，页209—234，朱方译。

③ 关于语言与言语的区别和关系，参看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室编辑《科学译丛·心理学》第1册：《巴甫洛夫关于两种信号系统的学说》，页71—82，1953年3月再版。

学方面的资料，我国旧日学者所说的古文字学、铭文学等即是属于这一类。但因为民族学资料，对于原始社会史的研究，仍很需要，所以语言学的活资料，也是很有帮助的。这我已在《民族学调查方法》一书中讲过了。

五 历史学方面的史料

此处所说的历史是专指以文字记录的各种历史文献之研究而言^①，或者叫做历史或史籍，更为妥当些。本来原始社会是没有文字的，当然也不会有自己的史籍。但由于每一原始民族都不是孤立的，并必然要和其他民族发生关系，或是和平的关系，如通礼（“来而不往非礼也”）和通婚，或是战争的关系，如互相仇杀，或打冤家，或是平等的关系，或是征服和隶属的关系。因此，在本民族中没有的记载，在其他民族中或许可能有。譬如说，我们要研究云南各种兄弟民族的历史，他们有些并没有文字记载。但在我国的史籍，方志和其他杂记或游记内，却有着不少的记录，可供我们参考。我们如果想将云南少数民族史搞通，而中文的历史资料，却是最重要的。另有其他国家的旅行家、探险家、传教士等等，他们用西洋文字或印度梵文或阿拉伯文或其他文字所留下的记载，亦是不应忽视的。

六 自然科学方面的史料^②

① 按关于历史一词的解释，历史科学的发展情况，特性和任务，可参看苏联大百科全书对于“历史”一词的解释，徐士珍译，载《新史学通讯》，1954年8月号及9月号；另见苏联大百科全书选译：《历史、史科学》，人民出版社，1955年1月，单行本；并参看孔恩著《历史科学的特性与任务》，张蓉初译，见1951年10月19日及26日《进步日报》，又见《新华月报》，1951年12月号，又见张蓉初译《历史科学的特性与任务》，上海群联出版社，1954年11月第1版。

② 参看杨钟健《考古工作和人骨兽骨等遗存问题》，《文物参考资料》，1956年第3期，页7—10；颜闾《人类骨骼在考古学研究中的地位》，《考古通讯》，1958年第5期，页55—61；《人类学与考古学的关系》，《考古》1961年第1期，页364—370、379。